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暨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陈利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陈利军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陈利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利军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陈利军先生通过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利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及其他相关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陈利军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增补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盛树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盛树浩先生经股东会同意当选后，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2026年度第三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顺发恒能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9日

盛树浩先生简历：

盛树浩先生，1982年12月生，浙江湖州人，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浙江普星德能燃气发电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普星洁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部、安全生产部副经理，普星（安吉）燃机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普星聚能股份公司总裁，杭州普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顺发恒能股份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浙江普星蓝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顺发衢州（热电）有限公司、普星（安吉）燃机热电有限公司董事，顺发大陈风电场（台州）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东海德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顺发源储（桐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盛树浩先生通过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